

自媒体背景下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研究

◆赵东旭

(吕梁学院, 山西 吕梁 033001)

【摘要】随着自媒体的兴起和普及,大学生在网络空间中的活动和影响力日益增强。然而,随之而来的是一系列网络法治问题的出现,如网络侵权、网络造谣等。为了保障大学生的合法权益、促进德法兼修和全面发展,培育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变得尤为重要。因此,本文旨在研究自媒体背景下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策略,以提供可行的方案和建议。

【关键词】自媒体;网络法治;学习社群

自媒体平台作为信息传播和互动交流的重要渠道,具有广泛的覆盖范围和影响力。并且大学生在网络空间中的参与和影响力日益增强。网络法治素养是指大学生在网络环境中的法律意识、道德观念、安全意识和合规行为能力。它不仅涉及个体的权益维护,还关乎整个社会的秩序和发展。本文旨在研究自媒体背景下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策略,通过分析其重要性、功能、存在的问题以及相应的策略,为大学生的网络法治素养培育提供实用的指导和

一、自媒体背景下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培育的重要性

自媒体背景下,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变得尤为重要。自媒体是一种广泛传播信息的渠道,通过网络平台,任何人都可以自主发布和分享内容。这种自由度和开放性给了大学生更多的参与和表达的机会,但也带来了一些挑战和风险。首先,大学生是自媒体的主要使用群体之一。通过自媒体平台,大学生可以分享自己的观点、经验和创作,与他人进行互动和交流。这为大学生提供了一个展示自我的舞台,但同时会涉及诸多法律内容,如发表作品版权问题、热点事件点评等,一旦被部分不良人士诱导,就会产生法律风险。例如,造谣、传谣,发布不雅视频等。因此,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培育至关重要,直接影响到学生的网络媒体使用和获取。其次,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对于他们在自媒体环境下的合法合规行为至关重要。在自媒体中,大学生需要了解并遵守相关的法律法规,尊重他人的合法权益,不传播虚假信息、恶意攻击他人等违法行为。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可以帮助大学生正确理解和运用法律规定,增强他们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从而减少违法违规行为的发生。最后,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还可以帮助他们构建健康的网络交往和社交习惯。在自媒体中,大学生需要学会尊重他人的隐私和个人权益,遵循网络道德和行为规范。大学生应该学会与他人友好交

流,妥善处理争议和冲突,避免参与网络暴力和谣言传播,营造积极健康的网络环境。

二、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培育的功能和作用

(一)维护正当权益

随着网络媒体的快速发展和普及,大学生在网络空间中的参与度越来越高。然而,网络空间也存在着一系列的法律问题和风险,如侵犯个人隐私、知识产权侵权等。培育大学生的网络法治素养可以使他们更好地认识到自己的权益,并有效地维护这些权益。

首先,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可以帮助大学生了解自己的合法权益。他们需要了解相关法律法规,如《网络安全法》《信息网络传播权保护条例》等,明确自己在网络空间中的权益范围。通过学习法律知识,大学生可以知晓自己的语句用语、隐私权、知识产权等权益,并能够识别和防范侵害行为。其次,培育大学生的网络法治素养,有助于他们学会通过合法途径维权。当大学生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他们需要知道如何寻求法律保护和救济。了解相关法律程序和维权途径,大学生可以主动采取法律行动,维护自己的权益。这包括向相关部门举报违法行为、寻求法律援助、提起诉讼等。培育大学生的网络法治素养,可以增强他们的维权意识和能力,提高应对侵权行为的能力。最后,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还能够帮助大学生了解网络行为的合法性和规范性。在网络空间中,大学生需要了解和遵守网络法律法规,避免从事违法行为,如网络诈骗、网络盗窃等。通过学习网络法律知识,大学生可以认识到自己在网络空间中的责任和义务,提高自己的法律意识和法律遵从意识。这有助于营造一个法治、文明、健康的网络环境。

(二)促进德法兼修

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在促进德法兼修方面具有重要作用。德法兼修是指在法治素养的基础上培养良好的道德品质,使大学生在法律遵守和道德自觉方面达到统一。

首先,培育大学生的网络法治素养,可以促使学生遵守法律法规,形成守法意识。通过学习网络法律知识,大学生可以了解网络行为的法律规范和限制,明确什么是合法行为、什么是违法行为。学生会了解到网络空间并非法外之地,任何行为都需要在法律框架内进行。这有助于培养大学生的法律意识和遵法习惯,使自己成为守法公民。其次,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可以引导大学生秉持良好的道德品质。法治与道德相辅相成,良好的道德品质是法治的基础。通过法治教育,大学生可以认识到自己在网络空间中的道德责任和社会责任。他们会明白自己的行为对他人和社会的影响,并意识到在网络交流中应该尊重他人的权益、遵循公共道德原则。这有助于培养大学生的公民责任感、道德自觉和社会责任感,使他们在网络空间中表现出积极向上、诚实守信的道德品质。最后,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可以帮助大学生正确处理道德与法律之间的关系。在网络空间中,道德规范和法律规范并不完全重叠,存在一定的差异和冲突。大学生需要学会如何在道德和法律之间进行权衡和选择,理解道德与法律的互动关系。他们需要明确道德的底线和法律的底线,自觉遵守道德规范的同时,也要遵守法律的底线。这有助于培养大学生的道德判断能力和法律遵从意识,使他们能够在复杂的网络环境中做出正确的判断和选择。

(三)保障全面发展

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在保障全面发展方面具有重要功能。法治素养的提升可以为大学生的全面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涵盖个人成长、学业发展和社会参与等方面。首先,培育大学生的网络法治素养,有助于学生的个人成长和自我保护。在网络空间中,大学生面临着信息泛滥、谣言传播等挑战,容易受到不良信息的影响。通过培养网络法治素养,大学生可以学会辨识虚假信息、识别网络陷阱,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和个人隐私。这有助于培养大学生的独立思考能力、判断力和自我保护能力,使他们在网络空间中健康成长,防范网络风险,远离网络陷阱。其次,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可以提高大学生的学业发展水平。在信息时代,网络成了获取知识的重要途径。通过学习网络法治素养,大学生可以了解网络学习的规范和法律限制,学会合理利用网络资源进行学习。他们会明白在网络学习中要尊重知识产权,不侵犯他人的作品权益。同时,了解网络学习平台的规则和要求,遵守学术诚信,不做出抄袭和作弊的行为。这有助于提高大学生的学术素养和学业发展水平,为他们未来的职业发展打下坚实基础。最后,培育大学生的网络法治素养,可以增强其社会参与和公民意识。在网络空间中,大学生可以通过自媒体、社交网络等平台表达自己的观点和声音,参与社会讨论和公共事务。然而,

这也需要他们了解网络行为的规范和法律要求,遵循社会公共道德。通过学习网络法治素养,大学生可以明确自己在网络社交中的责任和义务,培养公民的责任感和社会责任感,积极参与社会建设和公共事务,为社会经济的发展做出贡献。

三、自媒体背景下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培育存在的问题

(一)线上线下协同育人力度不足

在自媒体时代,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缺乏线上线下协同育人的力度。尽管自媒体平台提供了大量的信息资源和学习机会,但缺乏对学生的引导和教育指导。传统的线下教育体系往往与自媒体平台之间缺乏有效的衔接和协作,导致大学生在网络法治教育方面得不到全面和系统的培养。

(二)大学生法治观念还未树立

部分大学生在自媒体环境下对法治观念的认识不足。他们可能存在侥幸心理,认为在网络空间中的行为与现实世界无关,或者对网络法律法规缺乏足够的认知。这种观念的缺失容易导致大学生在网络空间中做出违法乱纪的行为,甚至参与非法活动。缺乏法治观念的大学生可能会对网络版权、隐私保护等法律问题缺乏敬畏和认识,容易产生法律纠纷和风险。

(三)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培育形式单一

目前,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形式相对单一。传统的教育方式主要以课堂教学为主,缺乏多样化和创新性。学校在网络法治教育方面往往缺乏对于自媒体平台的充分利用,无法将网络法治教育与大学生日常的网络使用行为紧密结合起来。这导致大学生对于网络法治知识的学习过程缺乏趣味性和实践性,无法有效提高大学生的网络法治素养水平。

四、自媒体背景下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培育策略研究

(一)优化网络法治教育内容形式,加强理论认知

为了提高大学生的网络法治素养,需要优化网络法治教育的内容形式,并加强对大学生理论知识的传授和认知。首先,可以通过多元化的教育内容形式来丰富网络法治教育。除了传统的课堂授课,教师还可以利用自媒体平台的多媒体功能,为学生提供具有视听效果的教育内容,如视频、音频、动画等。从而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提高大学生对网络法治知识的参与度和理解力。其次,注重案例分析和实践教学。通过真实案例的分析和实践教学,可以让学生深入了解网络法治在实际应用中的问题和挑战。通过分析案例中的法律纠纷和违法行为,学生可以更加直观地理解法律规定和解决方案。同时,通过模拟演练和角色扮演等方式,让学生亲身体验网络法治中的问题,提升他们的实践能力。最后,将网络法治教育与学生的实际生活联

系起来也很重要。教师可以引导学生关注当前的网络法治热点问题,如网络隐私、网络言论、知识产权保护等,让学生了解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引导他们形成正确的法治观念。如通过邀请专家学者和从业人员举办专题讲座、研讨会等活动,让学生从实际应用的角度获取更深入的网络法治知识。

(二)依托自媒体平台,拓展大学生网络法治教育渠道

自媒体背景下,利用自媒体平台作为教育渠道,可以拓展大学生网络法治教育的覆盖范围和提高影响力。首先,建立官方账号和频道,高校可以在自媒体平台上建立官方账号和频道,以发布网络法治教育内容。这些账号和频道可以成为学生获取网络法治知识的重要渠道,发布教育性、引导性和启发性的内容,如法律法规解读、案例分析、法治教育活动等。其次,开展在线课程和讲座,通过自媒体平台提供在线课程和讲座,将网络法治教育内容直接传递给大学生。可以邀请专业律师、法学专家和相关领域的学者进行线上直播讲座,讲解网络法治知识和案例分析,回答学生的疑问。这样的在线学习形式具有灵活性和便利性,能够更好地满足学生的学习需求。再次,鼓励学生参与创作,自媒体平台可以为学生提供创作和表达的场所,鼓励他们在网络法治教育领域发表个人观点、撰写文章、制作视频等。这不仅有助于学生深入思考和理解网络法治问题,还能培养学生的创新能力和表达能力。相关机构可以设立相关奖项和比赛,以激发学生的积极性和创作热情。最后,加强社群互动和讨论,自媒体平台可以建立专门的网络法治教育社群或讨论组,提供学生之间交流、互助和讨论的平台。学生可以在社群中分享自己的学习心得、解答疑惑,共同探讨网络法治问题。

(三)利用自媒体平台,创新线上线下混合式教育模式

自媒体平台丰富了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教育方式,教师可利用自媒体平台创新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模式。首先,教师可以通过自媒体平台提供线上教学资源,如网络法治知识讲解视频、在线教学课件和互动学习平台,学生可以自主学习和复习,根据个人时间和进度进行学习,提高学习的灵

活性和自主性。其次,可以针对线上学习内容,组织线下实践活动,如网络法治案例研讨会、模拟法庭辩论和社区法律服务。通过自媒体平台宣传和邀请,吸引学生积极参与和实践活动,加强他们对网络法治知识的实际应用和实践能力。这些实践活动可以提供学生与专业人士互动交流的机会,增强学生的参与感和学习效果。最后,整合线上线下教学资源和实践活动,打造一个全方位的网络法治教育体系。自媒体平台可以成为信息发布、学习资源获取、讨论交流和实践活动组织的中心枢纽。学生可以通过自媒体平台获取相关教育内容,参与线上讨论和学习社群,同时,参加线下实践活动,实现理论与实践的有机结合,全面提升网络法治素养。

五、结束语

自媒体背景下,对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的培育具有重要意义。通过深入探讨培育策略,可以增强大学生的法律意识、道德观念和网络安全意识,帮助大学生更好地适应和应对网络环境中的法治挑战。这将有助于维护大学生的权益,促进其全面发展,并为构建健康、安全的网络空间做出贡献。

参考文献:

- [1]纪紫薇.当代大学生网络素养培育研究[D].长春:东北师范大学,2022.
- [2]司文超.大学生法治素养培育研究[D].武汉:武汉大学,2020.
- [3]刘灵昕.大学生网络素养培育路径探析[J].泉州师范学院学报,2018,36(04):74-78.

基金项目:

吕梁学院校级教改项目,项目名称:自媒体视域下大学生网络法治素养提升研究,项目编号:XJJG202117。

作者简介:

赵东旭(1981—),男,汉族,山西吕梁人,硕士,副教授,研究方向:法治教育。